

许文建 薛维君 魏振书等著

计划商品经济

# 大趋势



中国经济出版社

# 目 录

代序 ..... (1)

## 上 卷

计划商品经济体制论 ..... (1)

**第一章 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的大趋势** ..... (3)

一、中国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的形成、  
演变和发展 ..... (3)  
二、中国经济体制的全面改革 ..... (13)  
三、大趋势——计划商品经济新体制 ..... (24)

**第二章 计划商品经济“三元二重”模式** ..... (38)

一、经济体制及其运行机制的“三元性” ..... (38)  
二、经济体制及运行机制的“二重性” ..... (48)  
三、“三元二重”模式的运行 ..... (52)

<b>第三章</b>	<b>“三元二重”模式中的国家</b>	(59)
一、	社会主义国家的经济职能及其界定	(59)
二、	改革国家经济管理体制的几个关键环节	(64)
三、	“三元二重”模式中国家的调控体系	(70)
<b>第四章</b>	<b>“三元二重”模式中的市场</b>	(76)
一、	市场的性质及功能	(76)
二、	我国市场体系发育现状及发展的展望	(83)
三、	建立和完善市场管理体制及市场秩序	(93)
<b>第五章</b>	<b>“三元二重”模式中的企业</b>	(96)
一、	企业的独立主体性	(96)
二、	企业应成为市场经济的经营主体	(98)
三、	“三元二重”模式中的企业行为方式	(107)
<b>第六章</b>	<b>“三元二重”模式的系统调控</b>	(111)
一、	调控主体与调控方式	(111)
二、	调控目标体系	(115)
三、	“三元二重”模式的调控体系	(119)
<b>第七章</b>	<b>新体制成长中的企业生存环境</b>	(131)
一、	企业生存环境：计划·市场·产权·竞争	(131)
二、	市场利益	(136)
三、	追求市场利益的诀窍	(142)

## 下卷

企业领导体制论	(146)
第八章 企业领导体制改革的历史趋势	(148)
一、历史的演变和发展	(148)
二、分析和评价	(156)
三、改革的方向	(158)
第九章 模式的选择与目标模式的构想	(160)
一、建立新的企业领导体制的理论依据	(160)
二、目标模式的设计	(164)
三、新旧领导体制转换中的过渡模式	(166)
第十章 企业科学决策体制	(169)
一、科学决策体制的建立和完善	(169)
二、科学决策的程序、方法和实施体系	(173)
第十一章 厂长（经理）生产经营负责制	(183)
一、建立科学化、系统化的生产	
经营指挥系统	(183)
二、建立党、政、工三方统一的生产	
经营保障系统	(190)

<b>第十二章 企业职工民主管理体制</b>	.....(199)
一、职工在企业中的主人翁地位	.....(199)
二、深化和发展企业民主管理	.....(203)
三、建设有中国特色的企业民主管理制度	.....(212)
四、目前企业民主管理的形式和方法	.....(216)
<b>第十三章 党对企业的政治思想领导体制</b>	.....(218)
一、党在企业的政治领导作用	.....(218)
二、加强企业职工的思想政治工作	.....(220)
三、加强企业文化建设	.....(228)
<b>第十四章 增强企业活力——对策与方法</b>	.....(236)
一、企业活力的源泉和衡量的标准	.....(237)
二、增强企业活力的基本思路和方法	.....(238)
<b>附：典型企业经验简介</b>	.....(255)

# 上 卷

## 计划商品经济 体制论

计划经济与市场机制相结合，作为一项开创性的工作，是近年来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研究的一条主线和重点，是新经济体制建立的核心问题，是上层决策者、经济管理者和企业经营者关注和思考的热点问题。

本书上卷在吸收、借鉴国内外经济研究成果的基础上，通过中国经济体制形成、演变及改革发展的历史分析，概括出改革的大趋势：市场中心化趋势、企业自主化趋势、国家经济职能独立化和规范化趋势、宏观经济调控间接化趋势、计划市场化趋势。

上卷，紧紧围绕着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即市场经济这个中心，用现代系统科学方法，对新经济体制的性质、特征及运行模式进行了较全面地、深层次地探索，提出了“计划商品经济体制”理论，并将其运行模式概括为“三元二重模式”。

上卷在展开充分论证的基础上，探索了计划与市场结合的体

制、机制、形式、方法、手段等；研究了国家、市场、企业在经济大系统中的地位、职能和作用以及三者之间的关系等新体制中的理论和实际问题；探讨了新体制成长中的企业生存环境以及新经济模式的系统调控等深层次的问题。

# 第一章

## 中国经济体制改革 的大趋势

中国的经济体制改革作为一项巨大的社会系统工程，迫切需要从理论和实践的结合上作出总体设计，以指导改革沿着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道路健康地、顺利地发展。本章通过对我国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的形成、演变和改革发展的历史分析，从理论上概括出新经济体制的特征，指出改革发展的大趋势。

### 一、中国社会主义经济体制 的形成、演变和发展

#### (一) 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的建立

中国社会主义经济体制是在新民主主义革命取得全国性胜利

后的1949——1957年间逐步建立起来的。在短短的过渡时期，我国迅速恢复了经济，完成了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有计划地进行了经济的恢复和建设。在此背景下，建立了集中统一的经济体制。这一体制建立的过程和主要内容是：

#### **1. 建立国民经济计划管理体制**

随着全国大陆地区的解放，国家在1952年底，成立了国家计划委员会。1954年撤销了行政大区，主要大企业陆续收归中央各部直接管理。实行了直接计划和间接计划相结合的计划管理制度。其中对国营企业和公私合营企业实行直接计划，对个体工业和私营企业实行间接计划。为了加强对农业的统一管理和控制，对粮、棉、油实行统购、统销，对征购任务下达指令性计划。

#### **2. 建立全国统一的财政管理体制**

1950年3月，政务院发布了《关于统一国家财政经济工作的决定》，其主要内容是：统一全国的财政支出、物资调度与货币发行。把国家财政划分为三级，“实行划分收支，分级管理”。

#### **3. 建立以计划流通为主体的流通体制**

1950年就开始统一了内外贸易，实行物资大调拨和资金大回笼制度，从而建立了中央集中的物资管理体制。从1953年起，在全国范围内，实行计划分配制度。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物资由国家计委平衡分配（称为统配物资），比较重要的物资由各主管部门平衡分配。此后，计划调拨物资逐年增加。而对商业则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

#### **4. 建立以中央集中管理为主的劳动工资制度**

在劳动管理方面，由“介绍就业与自由就业相结合”，逐步发展到扩大统包统配的范围；由“能进能出”逐步发展到“能进不能出”，即“铁饭碗”；劳动管理权限，也由地方管理为主，逐步过渡到中央集中管理为主。在工资管理方面，从1954年后，管理权限集中到中央。1956年，在全国范围内统一了国家机关、

事业单位和国营企业的工资制度，由中央劳动人事部门统一管理。这样就形成了以计划管理体制为中心的集中统一的经济体制和管理体制。

## （二）对原经济体制建立的历史反思

为什么会出现这样一种经济体制，归纳起来，是由以下几个方面的因素决定的。

### 1. 国内、国际政治环境的决定和影响

中国社会主义经济体制是在特殊的国内、国际环境中建立起来的。

就国内环境来说，主要有四个急需：其一，急需集中力量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其二，急需集中力量发展现代工业，特别是重工业。其三，急需集中基本生活资料，保证对城市居民的生活供应。其四，急需集中权力，实现全国政令的统一。可见，这种高度集中的管理体制并不是凭空产生的，而是适应当时国内客观形势的需要，才建立起来的。

就国际环境来说，传统体制的建立，与当时国际环境密切相关，当时情况是：①“二次大战”后，形成了两大社会阵营的对立，世界处在冷战时期，国际形势相当紧张。这就要求刚刚执政的共产党必须把人、财、物的权力集中起来，以便对付可能爆发的战争和外敌的入侵。②新中国诞生后处在美国半圆形包围之中，经济上处于被封锁状态。美国的侵朝战争及对我国的封锁和禁运，给中国社会主义建设造成巨大困难。为了取得战争的胜利和战胜封锁、禁运给中国人民造成的困难，也需要把权力高度集中起来。③原苏联作为最先取得社会主义革命胜利的国家，在革命后建立的政治、经济体制，保卫了革命胜利成果，促进了本国经济建设的发展。它在经济建设方面取得的重大成就，在反法西斯战争中的巨大作用，自然具有很强的吸引力。于是按照原苏联的模式来

建设社会主义在当时来说是顺理成章的。特别是在上述国内国际环境下，执政的共产党要把政治、经济权力集中起来，原苏联的体制也是最能适应这种需要的。

## 2. 社会主义理论对经济体制建立的决定和影响

迄今为止，社会主义各国在建国初期，无一例外地建立了高度集中的经济体制，绝不是偶然的。从理论上来说，是出自于马克思等经典作家关于社会主义社会的设想和论述。其中依据的有以下几个主要观点：

第一，根据资本主义社会内部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对抗性矛盾的发展，无产阶级通过暴力革命，砸碎私有制，由国家代表社会，占有旧社会所有的生产资料，国家成为生产资料的实际占有和支配者。

第二，社会主义社会的生产和分配，可以由一个社会中心来统一管理和组织。社会需要什么，需要多少，要由多少劳动来生产，社会中心是一清二楚的。因此，可以有计划地分配劳动于各个生产部门。

第三，一旦社会占有了生产资料，商品生产就将被消除，代之以有计划按比例的产品经济。引伸下去，就是由国家统包、统配、统一管理的“一元”经济。

根据上述基本理论建立起来的经济体制，在当时情况下，只能是高度集中和集权的、以国家行政管理为特征的计划经济管理体制。

## 3. 社会历史背景和经济特点的决定和影响

建立什么样的经济体制，主要还是由当时的社会经济关系和社会政治、经济环境决定的。

第一，自然经济的决定和影响。由于我国原来商品经济不发达，自然经济根深蒂固，无形中束缚和影响了人们的思想。例如，追求“大而全、小而全”，自成体系；因循守旧、保守；闭关锁

国、盲目排外；缺乏时间、价值和效率、效益观念；害怕竞争，把商品经济及其机制和资本主义划等号，等等。以致在经济体制建设中，过分强调简单划一，强调集中统一，强调政治的作用，忽视经济利益和经济手段的作用。

第二，战争时期供给制的影响。由于中国革命长期的武装斗争，在根据地，经济落后，财政困难，不得不实行战时共产主义的供给制，即保证最低的生活需要的平均主义分配制度。建国后，财政经济仍有一定困难，供给制作为一种习惯做法，不同程度、不同形式地被沿袭下来。例如，统收统支、实报实销、平均分配、略有差别以及党、政、企不分等，都含有供给制的因素。所谓“大锅饭”、“铁饭碗”是供给制的形象化描述。

第三，对私有制的改造及对资本主义的片面认识。由于当时对私有制改造要求过急，受“一大、二公”思想的影响，对私有制改造形式简单划一，人为地“拔高”，搞单一的公有制，把核算规模作为社会主义优越与否的标志。因而排斥商品、市场、货币关系。

这样，多种因素和条件的决定影响，使得经济体制被设定在特定的理论和实践框架内。这一体制，在当时对集中全国的人、财、物力，保证经济的恢复和重点建设顺利进行，对有效地实行统一计划控制，保证国民经济有计划地发展，对增加财政收入、保证市场供应和物价稳定及人民生活的改善等方面起了重要作用。实践证明，这种体制，在经济水平低，经济结构比较简单，经济发展采取粗放式、外延式的方式，并以增强国家实力和解决人民温饱为有限目标的情况下，如果经济决策较正确，人民也有很高的政治热情，它就有适应社会生产发展的积极作用。

但是，随着“三大改造”的完成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发展，这种体制的集中过多、统得过死的弊端逐渐暴露出来。主要表现在：上级国家机关对企业管得过死，在计划、财务、人事、物资管理

及福利设施等方面包揽过多，企业缺乏必要的自主权，实际上成了行政机构的附属物，严重影响了企业和职工积极性的发挥。这种不适应生产力发展的矛盾就突出地表现出来。

### （三）经济体制的调整和演变

传统体制的弊端在党的“八大”前后，中央领导人就开始察觉，毛泽东在《论十大关系》的报告中，就指出经济体制的一些问题，明确提出照搬苏联的一套不行，“我们不能象苏联那样，把什么东西都集中到中央，把地方卡得死死的，一点机动权力也没有”。“不能只顾一头，必须兼顾国家、集体、个人三个方面”。同时指出，扩大一点地方的权力，给地方更多的独立性，让地方办更多的事情。刘少奇在党的“八大”政治报告中也提出“应当保证企业在国家的统一领导和统一计划下，在计划管理、财务管理、干部管理、职工调配、福利设施等方面，有适当的自主权”。在共产党八届三中全会上基本通过了关于改进工业管理体制、商业管理体制和财政管理体制三个“规定（草案）”，这三个“规定”，归纳起来，主要有两条：一是在国家统一领导下，适当扩大地方和企业的权限；二是在坚持计划经济的同时，注意发挥市场的调节作用。这样围绕着如何正确处理国家、地方、企业三方面的关系，引出了经济体制调整、演变的三步曲。

#### 第一步曲：“大跃进”时期的经济体制调整。

“大跃进”是在“左”的思想指导下进行的“冒进”。脱离实际地提出了一些“高指标”，提出了各省、市、区建立独立的工业体系等口号。因此，“大跃进”时期体改的出发点，是让各地自成体系，实现“大跃进”的目标。这就不可避免地在体制调整上带有一定的偏激。而事实的确是：

（1）把中央所属企业大量下放给地方管理。中央各部所属企业单位，从1951年的9300个减少到1958年的1200个，中央直属

企业的产值所占比重由1957年的39%，下降为13.8%。

(2) 过分下放计划管理权限。当时提出实行“以地区综合平衡为基础，专业部门和地区相结合的计划管理体制”，给地方以较大的权力。这样到1959年国家计委管理的工业产值只占全国的58%，42%由地方管理。国家财政收入由国家直接征收的比重下降到20%，80%靠地区上缴。国家统配及部管物资比1957年减少75%。

(3) 过分下放基建审批权、财政和劳动管理权，扩大了企业管理权限。1957年7月，中央提出对地方基本建设投资实行包干制度，放松基建审批权限。财政体制实行“以收定支、总额分成”的办法。财政下放的结果，使地方支配的财力由“一五”时期的25%上升到50%以上。1957年中央决定改变对国营企业的管理办法。一是减少指令性指标；二是国家和企业实行全额利润分成制度；三是把原来的厂长“一长制”，改为“党委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由于当时盛行行政命令、瞎指挥，扩大企业自主权的设想并没有很好落实。

“大跃进”时期的体制调整，虽然在某些方面有合理因素，但总的说，是一次不成功的尝试，有不少的盲目性。

### 第二步曲：第一次经济调整时期的体制演变。

针对“大跃进”的错误，中央决定实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经济方针。其中心是调整。因此，在经济管理体制方面也进行了一系列的调整。

(1) 调整农村的生产关系，改变农业管理体制和管理制度。为了从根本上克服“共产风”，使集体所有制的规模和形式适应农业生产力的发展水平，必须从人民公社的“一大二公”“倒退”。中央决定缩小核算单位，“实行三级所有，队为基础”，大体上退回到高级社时的水平。还恢复了自留地、家庭副业和集

市贸易，使农业生产得到了恢复和一定的发展。

(2) 重新加强了中央的集中统一领导和管理。为了克服分散主义，重新强调了经济管理上的集中统一，并加强了计划的集中统一管理，增加了计划的种类和指标，这些计划多数带有指令性；重新加强了对基建的管理，从投资总额到建设项目，实行严格的分级审批；重新加强了对商品物资的管理，中央管理的商品零售额约占社会商品零售额的70%左右；重新加强了财政信贷管理，上收了一批下放不当的企业；集中统一的程度，不少方面超过了建国初期的水平。

(3) 开始注意运用经济杠杆的调节作用。当时主要是调整了价格，适当提高粮、棉、油等的收购价格，敞开供应高价的食品和部分工业品，以促进生产的恢复，缓和供求矛盾，回笼货币。同时还调整了税收，降低了农业负担。还发放了农业贷款，扶助农业生产。

(4) 制定各种管理条例，加强经济监督。国家先后制定了农业“六十条”、工业“七十条”、商业“四十条”，制定了计划、财政等各项工作条例。这些条例明确了各方面经济工作的基本方针和具体政策，规定了有关企业的任务、职责、相互关系及经营方式。这些对于加强经济管理，指导经济运行，发挥了重要作用。

在调整过程中，还对体制的完善和发展进行了探索，如：试办托拉斯，用经济组织管理经济；在工业、交通部门，按专业化协作的原则，办了一些全国性的、地区性的及地方性的公司；改进物资管理，对生产资料参照商业部门的作法，合理安排流转环节，按照经济区划设立供应网点；适当扩大地方的管理权限；在继续加强集中统一的前提下，逐步把一些该由地方管理的事情，下放给地方管理。包括计划留有机动，提高财政预备费的比例，

给予调剂物资分配的权限等。

调整时期的体制演变，针对以调整为中心的任务，强调集中统一，取得了很大成绩。其中有些措施，无论是收效明显或未得到贯彻，对未来的改革都有借鉴意义。但是，总的来看，仍未离开原有的模式。有些要害问题，如扩大企业自主权、运用经济杠杆的调节作用、调整城乡的所有制结构等方面，进展不大。其中如对农村出现的“包产到户”的轻易否定和坚持生产资料的统一调拨，反映了一些传统观念的牢固性。因而，在调整时期，经济体制的变化是在不触动旧模式的原则下的内部调整或局部调整，并在某些方面使这种模式进一步定型化。

### 第三步曲：“十年动乱”时期的体制演变。

“文革”十年，是动乱的十年，不但政治搞乱了，而且把经济也搞乱了。原来的一套经济理论和经济体制都受到严重的冲击。这场动乱是在“极左”思潮支配下，打着否定一切的旗号，把许多东西都作为修正主义或资本主义来批，把经济作为阶级斗争的工具，经济体制沿着“极左”轨道越滑越远。主要表现在：

在所有制问题上，进一步大搞“升级”、“过渡”。在农村，恢复不久的自留地、家庭副业和集市贸易，被当作资本主义的“尾巴”，一割再割。不少地方把生产队核算又并为大队统一核算，有的还改为公社核算，供销社也改成国营企业。在城市，对仅留的少量个体经济，也被“收容”，减少到最小限度，几乎绝迹。不少地方把独立核算的小集体、小工商企业合并为大集体，把大集体又上升为地方国营企业，按统一的模式进行管理。

在计划与价值规律等问题上，既反对合理的宏观调控，又反对运用价值规律，甚至有两年没有编制年度计划。批判“条条专政”，削弱以至取消中央各部门的专业管理；对商品经济和价值有关范畴，完全予以否定；在突出政治、“政治挂帅”

的口号下，否定用经济手段和经济办法管理经济。

在企业的管理问题上，否定一切必要的规章制度。规章制度被说成是修正主义的“管、卡、压”，公然鼓吹要建立没有规章制度的工厂，基本上取消了正常的生产秩序和管理制度。

在按劳分配和物质利益问题上，否定社会主义物质利益原则，否定企业和个人有相对独立的物质利益，把按劳分配说成是资产阶级权利。实质上是鼓吹“大锅饭”平均主义。

在这期间，经济体制也作过若干调整，如实行权力下放，使地方拥有相当大的财权、物权、投资权；财政收支实行“大包干”，计划管理以块块为主。这些调整在实际贯彻中，或者是权力下放过多，或者是被政治运动所冲击，不可能形成良好的经济秩序。

我国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经过二十多年近三十年的调整演变，其特征或模式可以概括为“产品供给制为特征的高度集中计划经济体制”，或者说是“行政集权的计划产品经济体制”。这种模式从形成后，虽经二十多年的演变，但都在既定的框架内，未有本质性的突破。其特征可以从理论上概括出以下几点：

第一，在生产资料所有制结构上，以全民所有制国营经济管理为标准，排斥其他经济形式和经营方式，鼓吹“一大二公”。

第二，在经济决策上，实行国家行政集权。虽几经下放和上收，但都是在中央和地方、条条和块块之间进行调整，从未改变企业无权的状态。政府行政管理经济的职能日益增强，经济运行中的行政命令因素增多。个人和家庭的职业选择、消费选择权也受到很大的限制，票证限量供应是当时的一个显著特征。

第三，在经济运行的调节上，基本上是自上而下的指令性计划体制和单一的计划调节体系及采用行政性手段对实物产品的统一调拨和分配的流通体制。虽然有时也注意运用经济杠杆，但是范围有限。尤其是经济手段，也被行政性运用，使市场机制和市场调节不能发挥应有的作用。